

6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市管道路桥梁等设施养护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JSKJ-G2025-0024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徐州市城市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市管道路桥梁等设施养护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市管道路桥梁等设施养护（一标段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技术服务业（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泰幕墙装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7人，营业收入为1725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55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请填写！）；

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本采购项目属于“技术服务业”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投标人：（盖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年5月28



日